

最高檢察署 函

地址：100006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1段235號

承辦人：王舒俞

電話：(02)23167681

電子信箱：citrus100128@mail.moj.gov.tw

受文者：臺灣高等檢察署花蓮檢察分署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台文字第11512005250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影片連結資料一份 (A11090000F_11512005250A0C_ATTCH1.rtf)

主旨：因應115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，為維護選舉之公平性，並積極查察賄選、暴力、選舉賭盤、假訊息及境外勢力介選等妨害選舉之不法行為，檢送「2026反賄選愛臺灣公益宣導影片」敬請下載運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達到反賄選宣導之成效，旨揭宣導影片請貴機關運用各式管道協助宣導，將反賄選理念深植全國各階層民眾，傳達正確之法治觀念，提高公民意識。
- 二、請協助轉發所屬各級機關，並歡迎多加運用於各項法律宣導活動、電子看板、網站、公播螢幕等多元管道宣傳播映。

正本：一、二審檢察署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內政部警政署、法務部調查局、法務部廉政署、內政部移民署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法務部檢察司(含附件)、本署會計室(含附件)、本署文書科(含附件)



花蓮高分檢 1150910



11500042190